

##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2 号楼-3 至 25 层  
101 内 10 层 1001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鄂威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95,18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17年年度报告》于2018年4月16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名称：

《2017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8；《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18年4月16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名称：《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度公司利润不分配，累计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名称：《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方案实施结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方案实施结果。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 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95,1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盛佳斌、孙佳

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3 日